

泰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泰建发〔2019〕216号

泰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印发《城市地下管线工程“只检一次”制度》 等三项制度的通知

各市（区）住建局，医药高新区住建局，各相关单位：

为规范我市地下管线建设行为，强化相关单位和个人的质量意识和责任意识，提升城市地下管线工程质量，根据《市政府关于印发泰州市市区地下管线管理办法的通知》（泰政规〔2017〕5号）、《市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地下管线质量管理的意见的通知》（泰政办发〔2019〕40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泰州市工程质量安全提升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泰建工〔2017〕5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城市地下管线工程“只检一次”制度》等三项制度，现印发给你们，请各单位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